**xxx银行**

反洗钱培训与宣传管理办法

**第一章 总 则**

第一条 反洗钱培训与宣传是提高员工反洗钱能力、树立xxx银行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良好社会形象的重要途径。本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》、《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》结合业务特点和地域实际，持续开展各类反洗钱培训和宣传活动，并积极配合有关监管机构落实相关工作。

第二条 反洗钱培训与宣传情况应纳入各网点、各条线（部门）反洗钱检查内容及反洗钱工作分类管理评价。

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各支行、部，机关各部室及团队。

**第二章 反洗钱培训**

第四条 本行应当按照反洗钱预防、监控制度的要求，建立反洗钱培训长效机制，确保各类金融从业人员及时了解反洗钱监管政策、反洗钱内控要求、反洗钱新方法、反洗钱新技术、洗钱风险变动情况等方面的反洗钱工作信息。

第五条 本行每年应制定年度反洗钱培训计划，并认真组织开展对员工的反洗钱培训，确保员工有效履行反洗钱义务。

（一）反洗钱工作办公室负责反洗钱培训计划的制订和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各业务条线（部门）负责本条线（部门）反洗钱培训，将反洗钱培训纳入本条线业务培训，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对本条线员工的反洗钱知识培训。

（三）对新聘用的从业人员进行必要的反洗钱培训，未经培训并考试合格的员工不得上岗。

（四）对从事洗钱风险较高岗位的从业人员，适当提高反洗钱培训的强度和频率。

（五）各反洗钱岗位人员更换时应进行反洗钱培训，做好交接工作。

第六条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反洗钱政策和基本状况、反洗钱法规规章；本单位反洗钱操作流程；反洗钱的基础知识；反洗钱系统操作；客户身份识别、客户风险等级划分、客户尽职调查的内容和要求；可疑交易与恐怖融资的监测、分析与报告；案例分析、风险提示等。

第七条 培训方式包括但不限于：集中培训与现场讨论；聘请专业人员集中授课；通过电子化培训平台设置培训课程；布置自学内容并组织考试。

第八条 应注意反洗钱培训时效性、有效性和针对性。对反洗钱法律法规、监管要求、反洗钱制度规定、风险提示等要及时培训到相关反洗钱人员，对反洗钱检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。

第九条 应采取措施强化培训效果，确保员工掌握有关反洗钱操作程序、可疑资金的甄别和分析等知识，熟悉有关反洗钱工作的规定、反洗钱操作规程，以及发现、处理可疑交易的措施，使员工了解并掌握反洗钱义务及其所在岗位的反洗钱工作要求。

第十条 应建立反洗钱培训档案，真实记录反洗钱培训时间、内容、签到、测试等情况，不定期检查反洗钱培训情况，确保反洗钱工作人员接受了反洗钱培训，并妥善保管好反洗钱培训档案。

**第三章 反洗钱宣传**

第十一条 应结合反洗钱形势和当地实际情况，采取在厅堂宣传、广场集中宣传、社区深入宣传等方式，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反洗钱宣传活动，介绍有关洗钱的特征、危害以及做好反洗钱工作的重要性，提高社会反洗钱的影响力。

第十二条 积极参与和配合中国人民银行和省联社组织的反洗钱宣传工作，妥善保存反洗钱宣传资料。

**第四章 附 则**

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xxx银行运营管理部负责解释和修订。

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。